

泰康瑞丰纯债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非直销销售机构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
(含转换转入) 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 年 1 月 27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泰康瑞丰纯债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泰康瑞丰 3 月定开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8700	
基金管理人名称	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泰康瑞丰纯债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泰康瑞丰纯债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2026 年 1 月 29 日 2026 年 1 月 29 日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为充分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保障基金平稳运作。

注：根据本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3 日发布的《泰康瑞丰纯债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非直销销售机构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业务公告》，本基金对在本公司非直销销售机构的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业务进行限制，机构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通过非直销销售机构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本基金总金额应不高于 1000 万元。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自 2026 年 1 月 29 日起，本基金将对上述限额进行调整。自 2026 年 1 月 29 日起，本基金将对在本公司非直销销售机构的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业务进行限制，机构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通过非直销销售机构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本基金总金额应不高于 1 亿元。

如机构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通过非直销销售机构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本基金金额合计小于或等于 1 亿元，本基金注册登记人将予以确认成功；如机构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通过非直销销售机构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本基金金额合计大于 1 亿元，本基金注册登记人将有权确认失败。

如机构投资者单日单个基金账户通过非直销销售机构多笔申购（含转换转入）本基金，则本

基金注册登记人有权按金额从大到小逐笔排序，先剔除超过 1 亿元（不含 1 亿元）的某笔申请，再逐笔累加至符合不高于 1 亿元限额的申请给予确认。

2) 本基金暂停非直销销售机构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业务期间，其他业务仍正常办理。

3) 本基金恢复非直销销售机构机构投资者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4) 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tkfunds.com.cn）查询或者拨打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4001895522）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于投资前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和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己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泰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1 月 27 日